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CHONGQING CO., LTD.*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3)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6)

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

茲提述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1年3月30日、2021年5月20日、2021年9月27日、2022年2月28日、2022年3月15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4月26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及相關事宜。除非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本行本次共發行人民幣130億元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每張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行數量共計13,000萬張，1,300萬手，按面值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期限為發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3月23日至2028年3月22日（如遇節假日，向後順延）。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票面利率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1.00%、第四年1.70%、第五年2.50%、第六年3.50%。

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初始轉股價格為人民幣11.28元／股，不低於募集說明書公告之日前二十個交易日本行A股股票交易均價（若在該二十個交易日內發生過因除權、除息引起股價調整的情形，則對調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價按經過相應除權、除息調整後的價格計算）和前一個交易日本行A股股票交易均價，以及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和股票面值。本次發行的可轉債轉股期自發行結束之日（2022年3月29日）起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2022年9月29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2028年3月22日，如遇節假日，向後順延）止。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期滿後五個交易日內，本行將以本次可轉債的票面面值的110%（含最後一期年度利息）的價格向投資者贖回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

本次發行的可轉債將向本行原A股股東優先配售，原A股股東優先配售後餘額部分（含原A股股東放棄優先配售部分）採用網上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向社會公眾投資者發售的方式進行。本行現有A股總股本1,895,484,527股，按本次發行優先配售比例計算，原A股股東可優先配售的可轉債上限總額為1,300萬手。

有關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條款及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本公告日期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公告》、《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網上路演公告》、《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摘要》及《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信用評級報告》以及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刊登的相應海外監管公告。本公告分別以中英文刊載。如中英文有任何差異，概以中文為準。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若對本身的狀況及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軍

中國重慶，2022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林軍女士、冉海陵先生、劉建華先生、黃華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漢興先生、楊雨松先生、吳珩先生、鍾弦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星博士、王榮先生、鄒宏博士、馮敦孝博士、袁小彬先生。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持有B0206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202869177Y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